

本國及第一上市(櫃)公司(含98.10.30前TDR重訊)

本資料由 (上市公司) 上銀科技 公司提供

序號	1	發言日期	107/05/10	發言時間	13:41:14
發言人	廖克皇	發言人職稱	助理總經理	發言人電話	04-23594510#1332
主旨	公告本公司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				
符合條款	第 11 款	事實發生日	107/05/10		
說明	<p>1. 董事會決議日期:107/05/10</p> <p>2. 增資資金來源: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p> <p>3. 發行股數(如屬盈餘或公積轉增資,則不含配發給員工部分):12,000,000股。</p> <p>4. 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p> <p>5. 發行總金額:視實際發行價格而定。</p> <p>6. 發行價格:實際發行價格俟向主管機關申報生效後,依相關法令規定訂定之。</p> <p>7. 員工認購股數或配發金額:發行新股總數之10%,計1,200,000股。</p> <p>8. 公開銷售股數:發行新股總數之10%,計1,200,000股。</p> <p>9. 原股東認購或無償配發比例:本次發行新股總數之80%,計9,600,000股由原股東按認股基準日之股東名簿記載持股比率認購。</p> <p>10. 畸零股及逾期未認購股份之處理方式:認股未滿一股之畸零股得由股東自行在認購基準日起五日內逕向本公司股務代理辦理併湊。原股東及員工放棄認購或併湊後不足一股之畸零股,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發行價格認購。</p> <p>11. 本次發行新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普通股股份相同。</p> <p>12. 本次增資資金用途:償還借款及改善財務結構。</p> <p>13. 其他應敘明事項:</p> <p>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下列事項:</p> <p>(1)如因法令變更、經主管機關修正或券商公會指示或要求,或因主客觀環境而需要變更本次現金增資之暫定發行價格、發行股數、發行條件、本計畫所需資金總額、資金來源、計劃項目、資金運用進度、預計可能產生效益或其他相關事宜。</p> <p>(2)本案俟呈請主管機關申報生效後,除由董事會另行訂定增資認股基準日外之其他相關細節。</p>				

(3)代表本公司簽署一切有關本次辦理現金增資之契約及文件，並代表本公司辦理相關發行事宜。

以上資料均由各公司依發言當時所屬市場別之規定申報後，由本系統對外公佈，資料如有虛偽不實，均由該公司負責。